

百·卷·本·经·济·全·书

J J Q S

●顾问:刘国光 高尚全 王梦奎 黄范章 ●主编:胡晓林 龚莉 ●副主编:顾海良 姚开健

城 市 经 济

程 红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JUAN · BEN · JING · JI · QUAN · SHU

百卷本经济全书

顾问：刘国光 高尚全 王梦奎 黄范章

主 编：胡晓林 龚 莉

副主编：顾海良 姚开健

城市经济

程 红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5044/23

百卷本《经济全书》总序

从现在开始的一、二十年内,是世纪交替之际,既是中国完成从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过渡的关键时期,也是中国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以便把 11 亿人民向小康以至更高水平奋力推进的时期。不言而喻,中国人民在这个时期所要进行的,实际上是要在整个国民经济领域内继续进行一场建国以来最为深刻的革命性的变革,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伟大事业推向前进。

这场伟大而又艰巨的变革,对经济学界、出版界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其中十分重要的,就是要积极研究、阐明在改革与发展过程中中国各个经济领域内出现的复杂现象和新问题,探索新的体制、机制、秩序、法规以及发展道路和模式;传播各经济学科的新理论、新观点和新观念;以使用它们去丰富现有建设者的知识库,提高他们的工作素质,以及培育新一代的建设者。这一工作非常重要,因为一切经济工作,总是要靠人去做;有了高素质的人,才会有高质量、高效益、高效率的经济工作,经济改革与建设任务的加速实现才会有保证。这套百卷本《经济全书》,正是为此目的而组织编撰、出版的。我为此感到高兴。

要使这套百卷本《经济全书》能够发挥应有作用,我认为,至少应该贯彻以下三个结合。一是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即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用新学科或各经济领域的专业理论去研究、阐明中国经济中的实际问题,特别是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一系列重大问题。诚然,百卷本《经济全书》中有的会侧重于理论,有的会侧重于实际,有的还会侧重于应用。但只要注意贯彻这一方针,一定能在理论上有所前进,有所突破,并在不同层次上为加快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加速改变中国经济面貌服务。二是中外结合,洋为中用。既积极学习国外一切有用的经济理论和建设经验,吸收国外一切优秀成果,又不盲目照抄照搬,而是从中国的国情和实际需要出发,有所鉴别、借鉴或吸收。三是普及和提高相结合,既注重传播和普及知识,又鼓励密切联系中国国情和学科自身发展的实际,进行创造性的探索,实行知识性与学术性相结合。

我很高兴地知道,上述三个结合,也是百卷本《经济全书》的编者、出版者的共识。诚然,要做到上述三个结合,并不容易,但值得为之努力。我衷心祝愿这套丛书的出版获得成功。

邹家华

1993年9月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以理论、历史与现实相结合的手法,以城市——分工协作——市场——商品经济为主线,系统地阐述了城市经济的特征、本质及组成内容。为使读者能在有限篇幅之内更好地把握城市经济的诸多方面,作者还集中地从更高的区域经济和低一层次的城市内部空间结构两个角度,分别阐述了城市经济的对外、对内经济关联。该书既汇集了国内外城市经济研究的成果,又相应增加了作者本人对有关城市经济问题的独到见解,具有知识性、理论性和探讨性的特点,可资广大的城市经济理论研究人员和实际工作者,以及高校有关专业的师生参考。

目 录

城市经济

一、绪 论	1
1. 城市的含义	1
2. 城市的特征及其表现	5
3. 城市的功能及其分类	24
二、城市的产生和发展	33
1. 城市形成的原因及相关要素分析	33
2. 城市发展的历史沿革	41
三、城市经济及其体系	62
1. 城市经济及其主要特征	62
2. 城市经济体系及其结构	74
四、城市经济与区域经济	79
1. 经济区域及其构成	79
2. 城市作为区域经济中心的经济特征	82
3. 中心城市在区域经济中的作用及其强度	89
五、城市土地经济	102
1. 城市土地的内涵和外延	102
2. 城市土地的经济特征	105
3. 城市土地市场的要素分析	109

六、城市功能分区与空间结构	126
1. 城市用地分类与城市功能分区	126
2. 城市空间结构模式	150
主要参考书目	157

一、绪 论

1. 城市的含义

作为社会分工和商品经济发展的历史产物,城市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发育、发展过程。在此期间,“城”与“市”的彼此融合和共同生长形成了同一的物质存在——城市。在古代,“城”与“市”并非具有同一含义。“城”是指在都邑四周用作防御的墙垣及其围成的城堡。一般分成里、外两层:“内为之城,城外为之郭。”¹“筑城以卫君,造郭以守民。”²所以,“城”作为某一地区或部落的政治、军事中心,具有明显的防御特征。而历史上的“市”,则是指商品交换的场所。“市者,买卖之所也。”“古之为市者,以其所有,易其所无,有司者沿之耳。”原始社会末期,生产力水平的提高产生了剩余产品,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后的农、牧民就开始按约定的时间、在指定地点彼

¹ 《管子·度地》。

² 同上。

此交换专业生产劳动产品,形成了最初的市场雏形。“日中为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货物,交易而退,各得其所。”^①再加上商贾间、小贩间进行买卖的“朝市”、“夕市”,市场就逐渐成为分工者生产劳动和经济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并作为定时交换产品的共同场所而固定下来。

由此来看,“城”与“市”是两个不同的概念。二者渊源不同,主要职能也不同。在人类社会早期,彼此独立,各司其职,并不存在直接的同一关系。只是在后来的社会经济发展过程中,“城”中大量集中的人口日益需要商品交换以满足日常生活及生产的需要,而“城”的存在又恰好能为“市”中交换提供一个安全、有序而又舒适的外部环境,“市”才在“城”中发展起来,并日益与“城”融合,形成了“城”与“市”完全统一的新的结合体——城市。

“城”与“市”经过上千年的融合而形成的真正意义上的城市,作为一种客观的物质存在,也已存在几千年了。但是,由于城市发展过程中历史条件和实际情况的纷繁复杂,以及人们考察角度和研究范围的迥然不同,不仅各国政府所采用的城市划分标准各异,理论界对城市概念的认识也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现将几个主要学科对城市概念的认识介绍如下:

^① 《周易·系辞下》。

(1) 地理学中的城市概念

地理学是较早涉足城市问题研究的一门学科,它侧重从空间及地域角度去考察城市。早在1903年,德国地理学家拉采尔(F. Ratzel)就从形态角度指出:城市是指地处交通环境方便的、覆盖有一定面积的人群和房屋的密集结合体。前苏联的地理学家则从地理系统角度,将城市视为一种特别的复杂的地理系统;视为由于人们的开发和居住而在土地上形成的经济“填充物”。它具有人类中心组织和在居民长期高度密集的地域内发挥的功能,有永久性建筑物连同各部分物质——实体的划分。^①由于城市本是在空间上与农村相区别的一种相对划分,因此,从空间角度考察城市所得到的有关认识,也就成为城市概念的基础内容。

(2) 社会学中的城市含义

社会学具有整体性、综合性的研究特点,它从社会组织、社会结构以及社区等多种角度对城市特征进行了分析。吉·舒尔伯格(Gideon Sjoberg)认为,都市是一个有相当大面积、相当高人口密度的社区,该社区住有各种非农业的专门人员。约翰·W·巴杜(John. W. Bardo)和约翰·丁·哈特曼(John J. Hartman)则在人口规模大、居住稠密、非农业职业之外,强调了市场功

① 参看宋丁:《城市学》,山西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9页。

能、异质聚集等特征。社会学给予城市最完整的概述可能是《云五社会科学大辞典》中的城市定义：“都市是聚居在有地域界限内的一个比较稠密而具有异质性之人口集团（即包括有各种不同性质的人）。在法律上它具有社团法人或法定的地位；在政治上它具有地方政府的体制；在经济上它具有复杂的分工与互赖；其主要营生方法不是直接依赖自然或农耕以获取食料，而要靠工商业、人事服务及其他的专门技能”。虽然社会学中的城市概念表述因引入了许多具体的社会因素而显得庞杂、费解，但从城市本身是一个多元综合产物来说，也许城市的社会学概念最为全面和贴切。

（3）系统论中的城市定义

英国著名城市经济学家 K·J·巴顿认为：“城市是在一个有限空间地域的各种经济市场——住房、劳动力、土地、运输，等等——相互交织在一起的网状系统。”^① 我国学者在应用系统理论考察城市时提出：“现代城市是众多子系统协调发展，主要职能与多种功能相结合而和谐发展的整件”，……“是与周围的地区和城市不断进行交往的开放系统”，^② 在内外联系中阐述了城市及其运作要素的内在联系。李铁映同志则进一步将城

① K. J. 巴顿：《城市经济学》，商务印书馆 1984 年版，第 14 页。

② 梅保华：《开放系统理论与现代城市系统》，《城市问题》第 6 辑。

市概述为“以人为主体的、以空间利用为特点,以聚集经济效益为目的的一个集约人口、集约经济、集约科学文化的空间地域系统”。^① 系统论全面、辩证、关联的研究方法,以及其与城市本身内在统一性之间的极其相似,使得城市问题的系统分析越来越受人们重视,城市的系统论定义也就越来越为大多数人所接受,并成为城市概念的一般性表述。

2. 城市的特征及其表现

总结有关城市概念的种种表述,尽管研究角度不同、分析侧重各不相同,但总地说来,大家都普遍认为城市具有集中性的特征。集中性是城市最基本的特征。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作为农村的对立物,“城市本身表现了人口、生产工具、资本、享乐和需求的集中;而在乡村里所看到的却是完全相反的情况:孤立和分散。”^② 这里,马克思和恩格斯正是从城市与农村最直观、最表象的区别之中,阐明了城市集中性的基础特点。

集中性是城市形成和发展的必然结果。作为社会大分工的产物,手工业和商业先后从农业中分离出来。而从其运作过程来看,手工业和商业都可以在比农业用地

^① 李铁映:《城市问题是个战略问题》,《城市和经济区》福建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154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1960 年版,第 57 页。

小得多的空间上集中进行。对于手工业及工业生产来说,如果同时集中较多工人一起生产,由于“建造一座容纳 20 个人的作坊比建造 10 座各容纳两个人的作坊所耗费的劳动要少,因此大量积聚的并且共同使用的生产资料的价值,一般地说,不会和这些生产资料的规模及其效果成比例地增加。……因此,不变资本的价值组成部分降低了,而随着这部分价值的量的减少,商品的总价值也降低了。其结果和商品的生产资料的生产变得便宜时所产生的结果一样。生产资料使用方面的这种节约,只是由于许多人在劳动过程中共同消费它们”。^① 这种集中生产所包含的经济优势,“不费资本分文……是社会劳动的自然力”。^② 因此,生产过程本身就在追求这种额外收益的过程中日趋走向集中。而工业的集中又促进了城市的形成和发展。正如恩格斯所分析的那样:“大工业企业需要许多工人在一个建筑物里面共同劳动;这些工人必须住在近处,甚至在不大的工厂近旁,他们也会形成一个完整的村镇。他们都有一定的需要,为了满足这种需要,还须有其他人,于是手工业者、裁缝、鞋匠、面包师、泥瓦匠、木匠都搬到这里来了。这种村镇里的居民,特别是年轻的一代,逐渐习惯于工厂工作,逐渐熟悉这种工作;当第一个工厂很自然地已经不能保证一

① 马克思:《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361 页。

② 同上书,第 423—424 页。

切希望工作的人都有工作的时候,工资就下降,结果就是新的厂主搬到这个地方来。于是村镇变为小城市,而小城市又变为大城市。城市愈大,搬到这里面来就愈有利,因为这里有铁路,有运河,有公路;……这就决定了大工厂城市惊人迅速地成长”。^① 这里,恩格斯形象、具体地描述了工业集中推动下的城市集聚过程,从工业及部分第三产业集中化角度,阐述了城市集中化的必然趋势。

对于商业及整个交换过程来说,集中的倾向就更加明显。马克思在分析商业利润时就指出:“从历史上来看,集中的现象在商人业务中比在产业工场中出现得早”。^② 这是因为:在可变资本方面,“计算大额数字并不比计算小额数字多花费时间。十次 100 镑的购买所花费的时间,等于一次 1000 镑的购买所花费的时间的十倍。和十个小商人通信时信件、纸张和邮费方面的支出,等于和一个大商人通信时的支出的十倍”;^③ 在不变资本方面,“100 个小事务所的费用比一个大事务所的费用多得无法比拟。100 个小货栈的费用比一个大货栈的费用也多得无法比拟”;^④ 此外,“那种至少要作为预付费用加入商人业务中去的运输费用,也会因分散而增

① 恩格斯:《英国工人阶级状况》,《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人民出版社 1957 年版,第 300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5 卷,人民出版社 1974 年版,第 329 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5 卷,人民出版社 1974 年版,第 321 页。

④ 同上。

加”，^① 因集中而减少。总之，由于集中可以缩短流通时间，节约流通费用，商业自身也就具有了集中化的趋向。而商业自身的集中化倾向又同样促进着城市的集中化倾向。这是因为，“城市工业本身一旦和农业分离，它的产品一开始就是商品，因而它的产品的出售就需要有商业作为媒介，这是理所当然的”。^② 在商业与城市的相互关系中，“商业依赖于城市的发展，而城市的发展也要以商业为条件”，^③ 并随商业的发展而发展。商业伴随工业的集中化而不断提高其集中程度，城市也就在其推动之下不断走向集中化的发展道路。

总之，正是由于集中可以带来生产成本和流通费用的减少，工业和商业本身就具有了集中进行的倾向。它们在日渐集中和彼此融合中逐步脱离农村而形成了密集的定居点——城市。由此看来，城市天然就具有集中的特点，集中性是城市与生俱来的基础特征。工商业的集中造就了城市，而城市空间集中本身所具有的较高的经济信息传输性能，又反过来对工商业的继续发展提供种种便利，并因此而吸引和造就更多的产业。就在城市与非农业产业间的这种相互促进、交叠累进中，城市集中性的特征愈来愈明显和突出。尤其进入社会化大生产以后，商品经济的发展、“市场的兴起，又给第二次浪

① 同上。

② 同上书，第371页。

③ 同上。

潮(工业阶段)文明诞生了另一个原则:集中化”。^①“第二次浪潮文明的集中化原则,深深地渗透在各个方面”。^②到如今,城市不仅集中了劳动者、劳动对象、劳动资料等物质要素,而且还集聚着信息、科技、文化等“软件”要素成为一个包容政治、经济、文化等诸多方面的统一结合体。

城市的集中性还具体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人口的集中

城市是在分工的发展中产生和发展的。但是,马克思指出,从分工来看,它的“基本前提同扩大资本的基本前提一样,是协作,是工人在同一地方的密集,而这种密集一般说来只有在人口密度达到一定程度的地方才有可能(同时也只有在把分居在农村的人口集中到生产中心的地方才有可能……)”。^③由此可见,人口的集中是社会化大生产及其基础上发展的城市化进程的一个必要条件。资本原始积累时期,资本对农民压迫的“推”力,以及城市本身优越条件对农民的吸引“拉”力,共同促成了城市人口的大量集中,使城市化的发展速度明显加快。

城市人口的集中,首先表现在城市较大的人口规模

① 托夫勒:《第三次浪潮》,三联书店1983年版,第99页。

② 同上书,第101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332页。

上。城市人口规模,可由一定时期内某一城市居民的总体数量来表示。由于人口总数易于统计,且直接明了,目前绝大多数国家政府以居民人数作为城市界定的唯一标准或重要参考指标。然而,由于各国人口总数、国土面积、地理位置等诸多方面的巨大差异,各国所使用的人口数量标准也各不相同。在乌干达,100 人以上的居民点就能称得上是城市;在丹麦,200 人以上的居民点就算城镇;而在西班牙和叙利亚,作为城乡界别的这一人口数量标准则分别是 1 万人和 2 万人;在人口密度很大的日本国,人口数量达到 5 万以上,才有资格申请成为城镇地区。^① 在我国,凡常住人口在 2 万人以上的居住区,统统列为城市。后来,在全国人口总数增长很快的情况下,国务院又将这一城乡界定数量标准提高到了 10 万人。除作为城乡划分标准以外,由于人口数量这一指标的简洁明了和方便实用,它还常被用来进一步进行城市分类层次划分。联合国在 1979 年出版的《1977 年世界人口情况》中,以 10 万、20 万、50 万、100 万、200 万、500 万为界,按人口规模将城市分为大小不等的 7 个层次。苏联主编的《世界各国人口手册》,则以 2 万、10 万、50 万为界,按照人口数量将城市分成小城市、中等城市、较大(或大)城市及特大城市 4 类。我国则依照具体国情,以 20 万、50 万和 100 万为界标,将城市分成由小

① 参看宋丁:《城市学》,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5 页。